

新都区古蜀历史文化博物馆项目造价咨询机构服务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 /)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新都区古蜀历史文化博物馆项目造价咨询机构服务采购项目:

中标人: 华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 详见二其他内容公示

中标人: 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 详见二其他内容公

示

二、其他:

1、本项目共两个包, 各包评审结果如下:

A包: 新都区古蜀历史文化博物馆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和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

评标委员会对递交了投标文件的7家投标人进行了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 按照投标人实际得分排名授标建议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 华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价: 1、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6项“编制工程量清单或审核”规定的收费标准乘1.25的67.66%进行收费; 2、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11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68.67%进行收费; 得分: 465.95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 北京中天恒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报价: 1、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6项“编制工程量清单或审核”规定的收费标准乘1.25的42.00%进行收费; 2、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11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40.00%进行收费; 得分: 461.00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 四川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报价: 1、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



发（2008）141号文）第6项“编制工程量清单或审核”规定的收费标准乘1.25的59%进行收费；2、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11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61%进行收费；得分：454.95分。

B包：新都区古蜀历史文化博物馆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评审服务

评标委员会对递交了投标文件的7家投标人进行了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按照投标人实际得分排名授标建议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报价：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8项“审核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或标底）”规定的收费标准的66%进行收费；得分：463.80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北京中天恒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报价：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8项“审核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或标底）”规定的收费标准的40%进行收费；得分：461.00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四川良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报价：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8项“审核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或标底）”规定的收费标准的69%进行收费；得分：456.50分。

2、经采购人确认，各包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各包中标人如下：

A包：新都区古蜀历史文化博物馆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和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

中标人：华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1、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6项“编制工程量清单或审核”规定的收费标准乘1.25的67.66%进行收费；2、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11项“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68.67%进行收费；



B包：新都区古蜀历史文化博物馆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评审服务

中标人：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文）第8项“审核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或标底）”规定的收费标准的66%进行收费。

3、请各包中标单位携带介绍信原件（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前往成都怡建工程咨询代理有限公司登记、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上发布。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成都市新都区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兴城时代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28-6032232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成都怡建工程咨询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琼楼路138号光华里4楼

联 系 人：何先生

电 话：028-86785533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加